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VERGRANDE NEW ENERGY VEHICLE GROUP LIMITED

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8)

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8月5日(星期一)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灣仔告士打道38號萬通保險中心22樓2202室舉行股東大會(「股東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委任蔡偉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於本決議案通過後立即生效，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 「委任梁家進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決議案通過後立即生效，並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 「委任王克楠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決議案通過後立即生效，並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免去劉永灼先生的執行董事職務及其在本公司所擔任的任何職位，於本決議案通過後立即生效。」

5. 「免去秦立永先生的執行董事職務及其在本公司所擔任的任何職位，於本決議案通過後立即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恒大新能源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肖恩

香港，2024年7月9日

註冊辦事處：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38號
萬通保險中心22樓2202室

附註：

- (i)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多位(如彼持有一股以上股份)代表出席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ii) 代表委任表格須由委任人或獲其正式書面授權之人士親筆簽署，如委任人為一間公司，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人士代其親筆簽署，並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之核實副本，最遲須於股東大會或其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iii) 如為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之股東；惟如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大會之聯名持有人超過一位，則只有在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者方有權就此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則不予受理。
- (iv) 為確定股東符合資格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將暫停辦理本公司股東登記手續，相關詳情如下：

遞交過戶文件最後限期：2024年7月30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2024年7月31日(星期三)至2024年8月5日(星期一)

記錄日期：2024年8月5日(星期一)

於上述暫停辦理期間，將暫停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本公司股東為符合出席上述大會並在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相關股票及已填妥之過戶表格，必須於上述遞交過戶文件之最後限期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v) 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 (vi)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39(4)條，本通告所載所有決議案將於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倘股東大會主席以真誠原則決定允許對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之決議案表決，則該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
- (vii) 若於上述大會當日下午一時正後至大會開始時間的任何時間，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生效，則股東大會將延期舉行。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evergrandevehicle/)發佈公告以知會股東重新安排之大會日期、時間及地點。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肖恩先生、劉永灼先生及秦立永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及謝武先生。